曲徑迂迴讀〈色，戒〉——性非性，情非情

李淳玲

原載《鵝湖月刊》394期，2008 年 4 月，頁 50-55

牟宗三在《五十自述》中談《紅樓夢》的香豔與張愛玲在《海上花註釋》裏論愛情都是別出新裁的奇談。它們並非獨立的文評，而是包裹在文章裏的段落，表達出他們欣賞文學的見地，開人眼界，令人獲益，筆者向來以為是兩件最好的文學批評。張愛玲這一段尤屬精到，紋理密緻，鋪排完整，一氣呵成，儼然一篇短小精幹的論文，吐露她獨到的愛情觀，十分動人，向來卻不曾為一般評家與張迷所留意；或許是「看官們三棄『海上花』」吧，使得她這篇〈譯後記〉成為評家的「漏網之魚」。筆者因寫〈如是我看——色・戒〉[1]一文評介李安的電影，丟下一個尾巴，意猶未盡，所以接著想談談張愛玲的小說文本，但是筆者卻有意從《海上花》〈譯後記〉裏的愛情觀談起，算是曲徑迂迴，也是一種對張愛玲的興趣與讀書的樂趣吧。

一般而言，如果說《紅樓夢》是一部愛情小說可能沒有人有異議，但是說《海上花》也是一本愛情小說可能很多人就要抗議了。理由很簡單，一般人對「浪漫之愛」不自覺有一種專屬的偏見，比如說士大夫可以有紅粉知己，俊男美女可以相愛，「斷背山」的傑克可以有情，范柳源與白流蘇可以說愛，但是如果說嫖客與妓女間有愛情，王佳芝與老易之間也有感情，很多人就要皺眉頭，不肯答應了。本文無意討論個別文評或影評的意見，那並非筆者的興趣。本文只是想藉「張看」《海上花》裏的愛情觀，類比張愛玲寫情，說明李安對〈色，戒〉詮釋的合法性(legitimacy)。而這樣的說明無意證明什麼特別的論點，或主張什麼學說想法，只能算是一種闡釋 (explication)。而作此闡釋的起點與終點，只根據一個事實，就是這件藝術作品存在的事實。

在《海上花》〈譯後記〉裏張愛玲神來之筆的愛情觀是這樣出場的：

[1] 本文刊於《萬象》雜誌 2 月號，2008。

「戀愛的定義之一，我想是誇張一個異性與其他一切異性的分別。書中這些**嫖客的從一而終的傾向**，並不是從前的男子更有惰性，更是『習慣的動物』，不想換口味追求刺激，而是有**更迫切更基本的需要，與性同樣必要——愛情**。」

這是「張看」《海上花》也是愛情小說的契機。雖然《海上花》不是《紅樓夢》，就跟〈色，戒〉不是〈傾城之戀〉一樣，但是並不能因此就剝奪它們不是「愛情」小說，**但在如何「表情」罷了**。在張愛玲、**愛情是一種需要，與性一樣的基本**，她並沒有嫖客不能戀愛，漢奸不能談情的問題。她說道：

「『海上花』第一個專寫妓院，主題其實是**禁果的菓園**，填寫了百年前人生的一個重要的空白。**書中寫情最不可及的，不是陶玉甫李漱芳的生死戀，而是王蓮生沈小紅的故事**。」

這是她進一步表白心目中的愛情，她並不以為陶玉甫李漱芳的生死戀是一般愛情的常態——「陶玉甫李漱芳那樣強烈的感情，**一般人是沒有的**」——換句話說，一般人心中憧憬的浪漫之愛，並不是張愛玲對愛情的想法。她的寫實情調向來很高，滲透在她寫小說、評小說以及她自己的小說內容裏。

先說寫小說，她始終期望自己能寫到「平淡而近自然」的白描程度，這是舊小說以動作對白帶動故事情境的寫法，讀小說如看戲，一場一場的有景緻、有深度，具體發展著故事。小說人物生活在其中，戲如人生，是小說**藝術的真實性，不是史實的真實性**。其次，她評小說也是如此，《紅樓夢》前八十回寫的是生活質地，續書所以面目可憎，狗尾續貂，又竄改原書是摻了假道學的裁判與造作，令人生厭。她恨死尤三姐的貞潔與襲人初試雲雨時半推半就的扭捏，認為是續書人竄改的結果。再就是她自己的小說內容，比如「傾城之戀」，這篇人人頌禱的小說，她就算把愛情寫得再迷人傾心，也不忘告訴讀者「他不過是一個自私的男子，她不過是一個自私的女人」，他們的愛情有許多聰明的算計，俏皮的調情，但是她並沒有浪漫化他們的愛情，也沒有就此把他們的「傾城之戀」打折扣，因為范柳原終究把白流蘇完全「當作自家人看待——名正言順的妻…」傾國傾城的傳奇終究也回歸樸素的夫妻之愛，並不總是在談戀愛、調情。這自然是蒼涼的！

如此回頭說〈色，戒〉的小說文本，王佳芝的心理描述當然是重頭戲，一般讀者很難琢磨佳芝何以突然在緊要關頭鬆口，令美人計破局，賠上大夥兒的性命，得不償失。美人計以性為釣餌是引誘老易的計畫，佳芝的姿色體態使她、而不是賴秀金成為這條計的主角，性在這裏當然是貫串全書不可或缺的骨架。事實上男女主角也是因此啣接，老易的獵色與佳芝的色身落實了這條美人計，張愛玲因此寫了不少的性——「兩年前也還沒有這樣嚜」——是佳芝更豐滿的胸前丘壑——那令她刺心的第一次。不但是第一次殺漢奸不成，還白賠上童貞，給了梁閏生不是鄺裕明，還不止一次，更可恨的是事後這批同學對她的有色眼光，知道她失了身、有了性經驗、胸前更豐滿了、也賠了，就連鄺裕明的眼光也兜留在此，她當然更覺得刺心、覺得自己忒傻。

第二次，「一切都有了個目的」，每次跟老易在一起，把「積鬱」都沖掉了，是美人計復活了，划算了？沒白賠了？有意義了？從性賠掉的，還從性撈回來，即使是「提心吊膽」「處處留神」的性，也好過討人嫌的梁閏生？——只是猥猥瑣瑣的、還嫖妓、可能還有髒病。

佳芝是太嫩了，性嫩、愛也嫩。如此，暫時先回到《海上花》的妓院，進一步揭露張愛玲的愛情觀，她又說：

「『婊子無情』這句老話當然有道理，虛情假意是她們的職業的一部分。不過就『海上花』看來，當時至少在上等妓院…**在這樣人道的情形下**，女人性心理正常，對稍微中意點的男子是有反映的。如果對方有長性，來往日久也容易發生感情。」

這是「婊子有情」了。這些《海上花》的妓女除了從恩客裏找相好，滿足些許的愛情需要以外，並沒有別的什麼機會談戀愛，這正是她們的生活內容，**佳芝也是一樣**，她年輕、**歷事未深就捲進這條美人計裏**，她的生活除了那些與她款曲不通的同黨以外就是老易了；而比起梁閏生，老易**好像**還比較容易發生感情，雖然他老些、矮些、前禿、鼠相，但是『權勢是一種春藥』，名學者也說『到女人心裏的路通過陰道』，還有光頭十足的粉紅鑽戒，當然還不止…**愛情與性是同等的必要，都是人性的渴求**，何況她已經恨鄺裕明了，梁閏生更是討嫌，眼下只有老

易，她不相信她愛上他了，卻「無法斬釘截鐵的說不是」，就算只是從性上來的，像妓女對恩客一樣的自然「反映」，**也只是她所僅有的**，她到底只是一個普通人，一個演過愛國話劇的青年學生，玩票的特工——她不是老吳、不是老易，他們才是訓練有素的老特工——佳芝嫩，又孤單，她對從電話裏傳過來的鄉音都「感到一絲溫暖與依戀」——她渴念愛情，迷迷糊糊把對象投射到準備刺殺的對象，比婊子的情況糟糕，凶險，但**這卻是她僅有的**。佳芝太嫩，她不是白流蘇，白流蘇是重作馮婦的絕代佳人，「笑吟吟的站起身來，將蚊香踢到桌子底下去」，她能算計、不賠，是喜劇。

張愛玲由此寫情了，從**毫無春色緊張的性裏透氣**，透出她小說的另一片光景，那荒涼惆悵的情調，那傳奇的生命悲歌。只是她一開始寫情，光線就必須柔和一點，溫暖一點，不能像開場那樣「麻將桌上白天也開著強光燈…一隻隻鑽戒光芒四射」，反之，她營造小珠寶店的氣氛「那沉酣的空氣溫暖的重壓，像棉被摀在臉上…他這安逸的小鷹巢值得留戀…是天方夜譚裏的市場，才會無意中發現奇珍異寶…粉紅鑽戒…亮閃閃的，像異星一樣，紅得有種神祕感…」是暈眩迷惘的情景，「這一剎那間彷彿只有他們倆在一起」，佳芝「沒戀愛過，不知道怎麼樣就算是愛上了」，她對老易就這樣糊里糊塗地傾了心。佳芝傻，但是她真嫩，她只是一個普通的青年人，業餘的特工，陷入這樣的**存在情境**，孤絕無援，與老易的肌膚接觸是她生活的所有，一丁點**可能**點燃愛情的火光——溫暖——佳芝是飛蛾撲火了。真是傻得可憐，甚悲！這並不是什麼兩情相悅、刻骨銘心的愛情，也不是什麼兩情酣暢的性愛，更不是「一陣陣麻上來」的「蝕骨銷魂」，佳芝實在沒有那樣的好命，卻**是她僅有的，比婊子還微薄。走著走著就陷入凶險，卻是她的情境，從「美人計」的命定而來**。更何況在「這室內小陽台上一燈熒然…有這印度人在旁邊，只有更覺得是他們倆在燈下單獨相對…**還從來沒有過**」，寫足了愛情的浪漫氣氛。張愛玲的拿手。場景漸漸移向老易，「他不在看她，臉上的微笑有點悲哀…想不到中年以後還有這樣的奇遇…明知是這麼回事…此刻的微笑也絲毫不帶諷刺性，不過有點悲哀」也是瞬息軟化的悵惘之情，所以從佳芝的主觀鏡頭看就是「一種溫柔憐惜的神氣」。這是〈色，戒〉的怨女癡男了，寫出一股惆悵。

試再「張看」一段《海上花》評：

「…小雲結交上了齊大人，向她誇耀，當晚過了特別歡洽的一夜。丈夫遇見得意的事回家來也是這樣。**這也就是愛情了**。」

這說的是商人陳小雲與他的相好金巧珍的故事，陳小雲是張愛玲所謂普通人的代表，所以他們的愛情有典型性，就好像普通夫妻生活的感情一樣，令人憧憬。她說：

「陶玉甫李漱芳那樣強烈的感情，**一般人是沒有的**。**書中的普通人大概可以用商人陳小雲作代表**…陳小雲是不賭。唯一的娛樂是嫖，而都是四五年了的老交情，從來不想換新鮮…這顯然是他們倆維持熱度的一種調情方式…巧珍因而翻舊帳，提起初交時他的一句嘔人的話。**沒有感情她決不會一句玩笑話幾年後還記得**，所以這一回目說她『翻前事搶白更多情』。」

這是張愛玲的眼力，從《海上花》讀出妓女與嫖客間愛情生活的本質，一種普通夫妻樸素的生活情感，很可能就根源在「一夜夫妻百日恩」的情懷裏，思之令人落淚！因為太瞬息危脆了，是搬不上檯面的愛情，卻透出露水姻緣或姘居關係的一絲溫暖，顯出生命對愛情的渴念，存在的需要。佳芝與老易在此並不例外，他們彼此對愛情的渴念，就是奠基在性關係上，雖然這並非如小雲巧珍一樣「兩情歡洽」的性，卻足以引發愛情的遐思，跟下來答應買珠寶定情是再自然不過的。這原也是美人計的一折，珠寶店還是老吳選中的，只是惘惘的威脅襯出人生情感的渴念，珠寶店反成了值得留戀小鷹巢，一灯的溫暖，**正是他們僅有的**。張愛玲在此是寫實的，她讓她的癡男怨女在這「緊張得拉長到永恆的這一剎那間」憧憬愛情、咀嚼愛情，真是夠狠夠辣的了，卻仍不失其情——「這個人是真愛我的」——只是——「太晚了」——什麼太晚了？愛情？美人計？命運？什麼都太晚了。**佳芝是回不去了**！她賠得很慘！因為她不是白流蘇，她太嫩了，命也不好，張愛玲斷續寫了三十年才讓她面世，又寫得這樣隱晦，半遮面，相見都不識，還好李安揭開她的面紗，才讓世人驚艷了！

老易呢？在享盡南半球風光以後，他另有表情：「得一知己，死而無憾」，誰死而無憾？他顯然也憧憬愛情，「他覺得她的影子會永遠依傍他，安慰他…**她最**

後對他的感情強烈到是什麼感情都不相干了，只是有感情。」這不只是一廂情願了，他確信她對他有感情，否則為什麼鬆口救他？他更愜意了：「他們是原始的獵人與獵物的關係，虎與倀的關係，最終極的佔有。她這才生是他的人，死是他的鬼。」老辣得很，張愛玲寫出老特工佔盡便宜的心理獨白，營造出這樣「毛骨悚然」的情境，勁道十足。她並沒有浪漫化愛情，也沒有否定他們的各自表情，正因為一個老奸巨猾、一個年輕稚嫩，倆人的心理情境並不一樣，她必須分頭書寫他們的愛情渴念，**他們唯一共有的只是性**。可憐！還只是「提心吊膽…處處留神」的性，佳芝「哪還去問自己覺得怎樣」的性。由此看來李安在電影裏的性設計是相應原著的，他並沒有拍出細膩柔情，春色無邊的性，那樣就糟了，佳芝**肯定**要愛上老易的，斷然不會出現像現在這樣的**迷惘**，**她並不確定自己是否愛上了他**，只是突然想對方可能愛上了自己。愛情的盲目大約都是起於自戀。佳芝所有的只是對**愛情的渴念**，與老易的性關係保障了此一剎那對**愛情渴念之惘然之情的可能**。如此而已。而李安的拍法，頂多只是跟那「名學者」出言不遜一樣，令人難堪，看不下去，說不出口而已。若他真拍出細膩的性，反而落實了彼此可能「由色生情」，那麼才可能進一步談愛情的迷誤。但是那與文本不合，佳芝「義不容辭」的再度獻身美人計已決定她失身的犧牲沒有白賠；何況「風聲鶴唳」的緊迫也不再使她有縫隙去覺得與老易的性怎麼樣，或容許她在與老易的性上有心理的掙扎，像丟失童真時一樣。反之，與老易的性正提供了飛蛾撲火的溫暖，使她也不確定是否愛上了老易，她所有的只是迷惘之情與對愛情的渴念，「若有所失」的以為「這個人是真愛我的」。因此李安的拍法無過，反而正是他藝術上的創作，就跟佳芝並不信「名學者說得出那樣下作的話」一樣，一般觀眾決不會相信李安在拍小電影。何況張愛玲這樣寫性也是小說文本的必然，不只是美人計的必要條件而已，**更是寫情的必然因素**。因為若無此性，則無此情，雖說**此性非兩情歡洽之性**，**此情亦非戀愛浪漫之情**，然此光禿禿的性卻足以提供一絲飛蛾撲火的**溫暖**，引誘佳芝陷入渴念愛情的**惘然**，亦足以令老易保有「終極佔有」的愛情自慰，落實了這對男女的感情故事，成就了〈色，戒〉獨特的小說創作。

進而，這與「婊子有情」自然不同，《海上花》裏的妓女比較幸福，起碼還有被窩的溫暖。〈色，戒〉的男女完全只是自表自情，一種如幻如化的瞬息之情(transient love)，像永恆一樣短暫，飄邈得很，彷彿人生。這或許也是李安添加「唱小曲」一段的理由，藉電影鮮明的畫面凸顯小說裏的**惘然之情**。但是李安的創作多少讓他們相互表情，張愛玲的原創卻只令他們分別表情，因此這裏所謂的瞬息之情，並不是指他們之間的愛情短暫如瞬息，像李安電影所表象的一樣，而是指他們**自表自情的愛情渴念都投向「瞬息等於永恆」的惘然之情裏，所以更飄邈，更幻化，卻也真實不虛**。佳芝與老易的情感是在**渴念愛情的惘然**中遭遇，只是抽象之情，**並非無交集**，兩人**亦無兩情相悅的具體交集**，具體的交集只是性。若說這兩人都有愛情的幻象，只能指彼此都認為**對方愛上了自己**，這自然還是一種渴念愛情的惘然。老易頂多只是佳芝渴念愛情的投影，**卻是她所僅有的**。而老易之所以能佔到這個位置是被美人計所決定的，也就是美人計所必函的**性關係所決定的，並不是被愛情決定的**〔真是愛情決定，他未必下得了手〕。這是分際所在。因為在任何的太平年間，佳芝都沒有任何理由會遭遇到老易，更遑論愛上他，若真要說錯置，**是美人計的虛妄，並非愛情的迷誤**，他們之間瞬息的惘然之情源於彼此對愛情的渴念，由性引生的渴念，並非由愛情而來。這裏顯出性與情在小說創作之「性不性」，「情不情」的「不即不離」，彼此有互相函蘊不可分割的必然關係，但決非「由色生情」的單線關係：他們兩人所共有的只是那體操式的性和虛無飄邈的惘然之情，這樣的情你可以不承認它是愛情，但是它必須是從彼此對愛情的渴念而來，而此渴念愛情的基礎正是性，這是從「張看」《海上花》給出來的一點訊息：**愛情是一種需要，與性一樣的基本**，有普遍性。所以無論我們多麼痛心，老易後來還是得到那「愛情自慰」的權利。至此，他已經不必再去分辨**「她最後對他的感情…是什麼感情都不相干了，只是有感情」**。因此李安光禿禿地拍性不但合法，還是忠於原著的藝術創作，「唱小曲」的一段也並非無來路，它多少補捉到原著的惘然之情。這部份是李安的拿手。因此電影與小說的表情方式還是有**軒輊之別**，否則佳芝無緣鬆口，漢奸必然可殺，小說則成了諜對諜的另外一類，這大概不是原創的命意。

以上是本文集中從性與情「即性即情」與「非性非情」的對照關係解讀〈色，戒〉之「色」，由此可以進一步解讀〈色，戒〉之「戒」的命意，從而展示小說的悲劇型態。佳芝與老易的形景，換成任何一對普通男女都可能在「緊張得拉長到永恆的這一剎那間」作出同樣的抉擇，這不只是佳芝的迷惘失落而已，老易的殘忍狠毒也不必能倖免。換句話說，如果把老易換成老吳或一般人，他們也可能與老易一樣殘忍，因為老吳與老易一樣都是經驗老道的特工，一般人可能都比佳芝世故、謹慎或城府更深，尤其是性命攸關的算計，並不必都能倖免老易的殘忍。結果犧牲的就是佳芝跟一批與她一樣歷事未深的愛國青年，這是人生無倖免之意。是時代，也是〈色，戒〉的大悲劇所在。也是因此筆者並不同意太強的道德寓意說，說「毛骨悚然」稍嫌置身度外，道德訓斥的意味重了些，可能是受張愛玲自己寫的文評〈羊毛出在羊身上——談『色，戒』〉的影響。事實上作家自己寫文評解釋自己的作品，算是一種瑕疵，又是有所對地辯白，說「毛骨悚然」只是針對老易的自白而言，並不足以表詮小說悲劇的本質。人生誰無閃失？誰能那麼徹底？性交以後的公螳螂不總是給母螳螂吃掉了？這是「失算」？是「毛骨悚然」？還是「愛情」呢？如何沒有存在的質地？這裏是張愛玲的「慈悲」，她對老易的同情只是少些，並非沒有。有些悲劇遍歷險阻，不一定真能避免，雖說「人之生也直，罔之生也幸而免」，但是「天地不仁，以萬物為芻狗」，人生有些抉擇不必能有轉還的餘地，包括「美人計」在內，這是妄作凶的開始，也是張愛玲所謂「羊毛出在羊身上」的原意。玩票的羊毛特工，玩出火來，就有送命的可能，是之謂戒！是戒慎恐懼之戒，不是「毛骨悚然」之戒。問題出在「美人計」，不是出在「愛情的迷誤」。沒有愛情，何來迷誤？同理，若真有「反諷」也是出在「美人計」上，不是出在對老易的錯覺上。演話劇當然是鼓吹愛國的行動，但是獻出美人計，卻不必是愛國行動的上策。老吳不也是「神龍見首不見尾」地溜掉了？顯然他也不在意犧牲幾個愛國青年，同樣的「毛骨悚然」。是之為戒！

張愛玲寫情是驚動天人的，她總是在讀者毫不留意不知不覺對小說人物暗下裁判以後來個大翻案，提醒讀者他們也是血肉有情的普通人，他們也需要愛，也能愛，以他們自己特別的方式愛。比如說《半生緣》裏的祝鴻才，他已經把我們的男

女主角徹底拆散，而倒霉的曼楨還得更倒霉地下嫁於他，好像還不夠慘，可以更慘；而曼楨對他的無情無緒無反應，卻令人覺得倒霉的反而是他，是他上了當，所以魏醫生診所那一景小姑娘「把一個男子的呢帽抱在胸前緩緩的旋轉著，卻露出一種溫柔的神氣。想必總是她父親的帽子…有一種家庭意味」，正是張愛玲寫情的神來之筆，她不斷地提醒讀者每一個人都需要的愛，也都能愛，不要輕易把她小說裏的人物判出局，包括**混蛋祝鴻才**在內，讓他們自己演自己的戲演到底。〈留情〉裏也有一景：「生在這世上，沒有一樣感情不是千創百孔的，然而**敦鳳與米先生在回家的路上還是相愛著**」，這些寫實的情感描繪確實是張愛玲的愛，她「如得其情，哀矜而勿喜」的愛，就連「生命是一襲華美的袍，爬滿了蚤子」也是她的愛，何況是「三十年前的月亮」？讓我們回頭再逛逛妓院：

「洪善卿周雙珠還不只四五年…雙珠世故雖深，宅心仁厚…他看出她有點妒忌新來的雙玉生意好，也勸過她…明指她生意竟不及一個清倌人。**雙珠倒也不介意，真是知己了…書中屢次刻劃洪善卿的勢利淺薄，但是他與雙珠的友誼，他對雙寶阿金的同情，都給他深度厚度，把他這人物立體化了。慰雙寶的一場小戲很感動人**。…」

她寫情如此，對祝鴻才如此，對洪善卿如此，對老易也不例外，她不會因老易是漢奸就剝奪他的愛情獨白，他也是人，何況是個要被暗殺的人。看官！何不成全他們呢？就讓佳芝與老易分別擁有些許的惘然之情有何不可？那是他們僅有的愛情憧憬，夠單薄了，那怕只是各自表述，僅是瞬間，不也拉成永恆了嗎！如此〈色，戒〉自然也是寫情文章，就跟《海上花》是愛情小說一樣，它們所描述的情與性，雖然情非情，性非性，卻都是人間故事，屬於人的情感的故事與悲劇，並無專屬。把它讀成歌頌漢奸的文學，歷史寫實，諜對諜，愛情反諷，道德寓意，張愛玲傳都是歧出，可能只是文評上的方便造作，並不肯切。有人索隱成癖，不但把《紅樓夢》索隱成了「曹傳」，又把張愛玲的「創作」索隱成「自傳」，就是不肯把它當小說讀， 張愛玲與曹雪芹一樣倒霉！一個小說家要擔待那麼大的責任，好像其他人都不用活了？這似乎是文化現象裏的一種嗜好，喜歡泛XX (叉叉) 化，不知根在何處？如是，李安的詮釋並不離譜。合法。只要他不要胡說這是張愛玲的自傳即

可。**至於別種詮釋是否可能？當然！**我們期待另一個天才，出現另一件藝術作品後再談。

12-04-07起搞；12-11-07初稿；12-20-07修訂